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主要探討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的態度，比較不同背景變項的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態度的差異情形，並分析其在認知、情意、行為傾向三個分量之相關性。俾藉由研究之結果與所提建議，期能增進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之積極態度，並作為進一步研究之參考。以下謹就結論、建議分述於下：

第一節 結論

本研究依據「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態度量表」之得分，經統計分析後，主要發現如下：

- 一、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整體態度及認知、情意、行為傾向三個分量態度均傾向積極。三個分量態度依得分高低順序為：行為傾向，認知，情意。
- 二、國中學生在態度全量表與認知、情意、行為傾向三個分量表兩兩均達顯著正相關，表示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在認知、情意及行為上的態度具有一貫性及統整性。全量表與認知、情

意、行為傾向三個分量表之內部一致性係數分別為全量表 (.9543)、認知 (.8234)、情意 (.8975)、行為傾向 (.9122)，顯示內部一致性頗高。

三、本研究之七個背景變項中，僅五個變項有顯著差異，分別為就讀班別、性別、年級、學業程度與接觸經驗，其差異情形分述如下：

- (一) 班別：此一變項分為與視覺障礙生同校同班、同校不同班、不同校三組。不同校之國中學生對視障同學的整體接納態度及認知、情意及行為傾向均比同班同學積極；同校不同班之國中學生對視障同學的情意態度比同班同學積極。
- (二) 性別：在全量表與認知、情意及行為傾向三方面，女生均比男生積極。
- (三) 年級：一年級學生在情意和行為傾向上比三年級學生積極，在認知上則無顯著差異。
- (四) 學業程度：學業程度中上之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之認知及情意態度比學業程度普通之國中學生積極，在行為傾向方面則無顯著差異。
- (五) 接觸經驗：與視障者為親戚之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在情意及行為傾向方面比從未接

觸之國中學生積極，在認知方面則無顯著差異；與視障者為朋友之國中學生在行為傾向方面對視覺障礙同學之態度比從未接觸之國中學生積極，在認知與情意二方面則無顯著差異。

茲根據本研究主要發現，依待答問題之順序將結論說明如下：

- 一、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之接納態度正向積極。
- 二、認知、情意、行為傾向與態度全量表之得分情形有顯著正相關。
- 三、不同性別、年級、班別、學業程度與接觸經驗背景變項之國中生對視覺障礙同學接納態度上有顯著差異。

第二節 建議

根據本研究之結果與歸納之結論，研究者分別就增進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接納態度及未來研究提出建議。

壹、增進國中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接納態度建議

茲依據本研究發現影響接納態度之變項對學校、國中教師、視障學生家長及視障學生提出建議，期能改善一般學生對視覺障礙同學的接納態度。

一、學校

從接觸經驗的統計結果顯示：接觸越深，越能接納視障學生。因此，學校可積極辦理一些特教宣導活動，讓普通學生能更瞭解與尊重、進而接納視障同學；辦理特教輔導知能研習，提供教師充實特教相關知能。從性別的統計結果顯示：女性比男性更接納視障同學，學校可安排女性導師輔導視障學生，並實際落實減少班級人數。從增加視障學生能力以增進同學接納態度觀點，建議學校充實視障輔具設施、教具製作之軟硬體設備、學校無障礙環境設施。從人際互動交換論的互補特質觀點，建議學校宜適時鼓勵教導視障學生的教師及擔任視覺障礙學生的義工。

二、國中教師

從同班同學接納態度低於不同校學生及學業成績中上之學生接納態度比成績普通之學生積極兩項之統計，推論其可能原因為國中學習階段是一個競爭的學習環境。國中學生對於學業成績經常錙銖必較，特殊教育學生依據身心障礙輔導辦法上規定成績計算上具有彈性計算的方式，對於成績較差的學生而言，可能會產生負向的態度。因此，教師應盡可能鼓勵視障同學在非必要的情況下，盡量採取與一般同學相同成績計算方式；同時，也教育一般學生瞭解並體諒視障學生學習的困難與限制。

另外，教師宜以平常心看待班上的視覺障礙學生，多鼓勵他們參與同學的活動；在生活常規上，避免有偏袒或放任的態度，可多給予視障生獨立處事的機會；多放手，讓視障學生學習解決自己的問題，在必要時才給予協助，盡量讓普通學生從公平與尊重上去接納視障同學。

三、視障學生家長

從不同班別統計結果顯示：同班同學對視覺障礙同學的接納態度比較不積極，可能與視障學生自信心及生活能力有關。從人際關係之社會交換論而言，能力強的人往往較受別人喜愛。家庭是影響視障學生學習與自信建立最深遠的因素，視障學生家

長應該先調適自己的態度，面對事實，正向的接納自己的孩子，給予他們適當的照顧和教養，不要流於溺愛、改頭換面拒絕、拒絕或放任的態度。另外，視障學生要讓同學接納，必須充實自己的各項能力，家長必須培養訓練視障孩子獨立生活的能力，鼓勵孩子面對困難、解決困難。而家長也可多與治療師和老師溝通，瞭解視障學生每一學習階段所遇到的困難並密切與之配合。

四、視覺障礙學生

接觸經驗有助於增加接納態度，視障學生應該摒除悲觀的想法、建立足夠的自信心、敞開心胸主動和同學交談；透過與同學的相處，建立相似的價值體系、意見與態度，不要封閉在自己孤立的世界裡，以致退縮、消極而不自知。

另外，不要自我特殊化，認為別人應該忍讓、遷就自己，甚至認為別人的幫忙協助是理所當然；長久的互動關係是需要彼此有互補的特質，如果僅是一方在付出而無得到適當的酬償，接納態度將會逐漸趨於負向。外表的吸引力本身就構成美感的酬償，視障學生應注意服裝的整潔和言談舉止儀態的端莊，時常面帶笑容，以增進同學的好感。

貳、未來研究建議

一、本研究地區為台北市，未來研究可針對全國國

中學生，以全面瞭解一般學生對視障學生的接納態度情形。

二、本研究對象為一般學生，未來研究者可以師生為研究對象，進一步探討影響同班同學對視覺障礙同學接納態度之原因。

三、本研究以量表調查普通學生對視覺障礙學生的接納態度，未來研究者可配合量表設計開放式問卷、或是進行訪談之研究方式，更深入瞭解量表填答者的態度。

四、本研究結果顯示性別、班別、年級、學業程度及接觸經驗會影響學生對視障同學的接納態度，提供未來研究者探討態度改變策略時之參考。

